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聯絡人：陳瑞英
聯絡電話：02-29393091#66899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12003746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科會函、計畫徵求公告

主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自即日起受理申請113年度「2030跨世代年輕學者方案」，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13年1月2日（星期二）上午9時止，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2年11月7日科會綜字第1120074243號函辦理。
- 二、本計畫目的乃係年輕科研人才為我國社會中堅之科研主力，學術能量的提升將攸關國家永續發展。為培育我國下世代科研人才，整合相關政策與研究資源，擘劃其養成策略作法，透過穩定之研究資源投入，促使具潛力之年輕優秀學者於研究職涯初期能專注於新興議題、或跨領域研究、或接軌國際科研計畫等重點研究方向，鼓勵突破科學之既定思維，提升科學技術研發能量，為臺灣布局2030年跨世代優秀科研人才，特增列本方案。
- 三、計畫類別、內涵及申請人(計畫主持人)資格：
 - (一) 新秀學者：
 - 1、鼓勵並培植初入研究職涯且具研究潛力之新世代年輕學者勇於進行新興議題的探索，嘗試具前瞻跳躍的各種發想，為國內學術研發領域吸引優秀人才。

- 2、計畫主持人須為國內外擔任教學、研究專任職務在5年以內或獲博士學位後5年以內者，其申請時擔任教學、研究專任職務資歷併計已超過5年之人員，不得申請。申請時得不具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但須於取得資格後計畫始得核定執行。
- 3、每年核定補助新計畫以25件為原則，每件計畫每年補助經費以不超過新臺幣500萬元為原則。

(二) 優秀年輕學者：

- 1、培植已任職於我國科研機構之優秀年輕學者，在既有的研究基礎上進一步地深化其研究實力，達到科學突破與實務應用。
- 2、年齡在45歲以下(1978年1月1日以後出生)且具備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者。
- 3、每年核定補助新計畫件數及每件計畫每年補助經費依審查結果擇優核給。

(三) 國際年輕傑出學者：

- 1、支持年輕學者長期投入創新構想，引領並鏈結國際學術社群，促進臺灣與國外學術機構交流合作，以提升研究之國際水準及學術影響力。
- 2、年齡在45歲以下(1978年1月1日以後出生)且於國內外已具獨立研究資歷，及建立國際團隊等國際學術相關表現者。申請時得不具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但須於取得資格後計畫始得核定執行。
- 3、每年核定補助新計畫以15件為原則，每件計畫每年補助經費以不超過新臺幣1,000萬元為原則。

- (四) 前項各款所列年齡或研究資歷年限，如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依胎次再延長，每胎次延長二年。

四、計畫申請注意事項：

- (一) 申請時具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者，擇一提出申請，每人限提一件計畫。
 - (二) 申請時未具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者，僅得申請「新秀學者」及「國際年輕傑出學者」，申請人得依資格及該二類計畫內涵擇一提出申請，每人限提一件計畫。
 - (三) 申請人已具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者，經審查未達各該類補助標準者之國科會後續作法：
 - 1、「國際年輕傑出學者」或「新秀學者」：未申請113年度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且113年8月1日後未執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者，得自國科會通知計畫未通過之日起一個月內，調整計畫規模後，以隨到隨審方式提出當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請。
 - 2、「優秀年輕學者」：得經審查國科會轉為一般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並依其規定辦理。
 - (四) 計畫執行期間自113年8月1日起執行，至多4年。
 - (五) 本計畫校內截止收件為113年1月2日(二)上午9時止，為避免網路交通擁塞或不可抗力事件，務請具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者提早於國科會線上申請系統完成申請作業；另請所屬單位最遲務必於同日上午10點前完成申請系統確認，並自系統列印申請名冊經單位主管核章於同日下午5時前送達研發處，俾利本校依限備函彙送國科會提出申請。
 - (六) 倘逾期線上送出申請案者，請逕由所屬單位以本校名義備函申請，並請負責完成所有申請作業相關事宜。
- 五、本計畫相關疑義，請洽國科會綜合規劃處，電話：(02)2737-7569、7570。有關係統操作問題，請洽國科會

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
～2737-7592

正本：本校各院、系、所、研究中心(電子布告欄)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 李蔡彥